

中党政办〔2021〕22号

关于印发《金安区中市街道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的通知

各社区、街直各部门：

为建立健全我街突发自然灾害救助体系和运行机制，规范紧急救助行为，提高紧急救助能力，根据市、区要求，结合我街实际，现将《金安区中市街道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印发给你们，请各社区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并制定防汛救灾应急预案，细化措施，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六安市金安区中市街道党政办公室

2021年4月12日

金安区中市街道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

为建立健全我街应对突发自然灾害应急救助体系和运行机制，规范应急救助工作程序，提高居民的避灾自救能力和基层自然灾害应急救助水平，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促进和谐社会建设，最大程度地减少人民群众的生命和财产损失，维护社会稳定，结合本街道实际情况，制定本预案。

一、工作原则

坚持以人为本，预防为主，统一领导、协同处置、资源整合、科学应对，最大程度地保护人民群众的生命与财产安全。

二、适用范围

境内发生的自然灾害（干旱、洪涝灾害、台风、风雹、低温冷冻、雪等气象灾害；地震灾害；地质灾害和生物灾害等，需要紧急转移安置人员或提供衣、食、住、医等基本生活救助时，倒房重建等相关自然灾害应急救助等适用本预案）。

三、中市街道基本概况

1、基本情况：中市街道地处六安市市中心，全街总面积4平方公里，下辖8个社区居委会。全街目前共有户籍人口58118人，流动人口一万余人。辖区内有万达、沃尔玛、百大金商都、商之都等大型商超；市人民医院、中医院等医疗网点众多；人民银行、中国人保等金融机构。是六安的经

济、文化中心。

2、本辖区内水库、河流、桥梁的数量及分布情况：

淠河支流-大雁河：南起淠河，北至皋城路。全长大约 3 公里。

梦中湖：位于人民路，永安花苑三期旁。

九墩塘：位于解放中路，九墩塘同是六安市烈士陵园。

3、本辖区内道路交通、通信、电力、等基础设施情况：

交通：主干道有人民路、梅山路、皖西路等

通信：辖区内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中国联通、中国邮政等通信单位。

电力：农电、国家电网。

四、灾害隐患风险分析

1、灾害隐患点情况：需注意辖区内低洼路段积水情况、各小区车库安全隐患、高层楼房灯牌广告牌等安全问题。

2、河流：大雁河两侧堤坝巡查，防止因塌方堵塞河道；巡查大雁河流经涵洞，实时掌握流通情况。

五、指挥机构和工作职责

1. 指挥机构

街道办事处成立街道救灾应急指挥中心，统一指挥自然灾害救助应急处置工作。街道党工委书记担任指挥部政委，总指挥由街道办事处主任担任，指挥机构下设三个工作小组：

(1) 综合组织协调、救援协调组

组 长：蒋 辉

副组长：郝宗财

成 员：尹传彪

负责对街道抢险救援总体工作进行指挥、协调，并在因突发公共事件引发的二次紧急事件时指挥及协调抢险救灾工作。

(2) 安全保卫、综治及物业组

组 长：张玉双

副组长：吴传胜

成 员：陈红星、张领先、刘 海、各社区书记

负责街道辖区自然灾害发生时，受灾群众的生命安全保卫工作。负责街道城区道路、物业小区内广告、牌匾安全排查、反馈，对存在安全隐患的立即拆除，并做好日常监督管理工作，确保自然灾害事件期间人民群众的安全。

(3) 物资调配及后勤保障组

组 长：李 洪

副组长：杨 成、朱晓玲

负责街道抢险救灾物资的购置、储备及物资的调配工作，以及灾后救助保障工作。负责各个社区救援小组的通讯畅通工作、信息发布等工作。

各社区成立相应的救灾应急处置指挥机构，负责本区域内较大灾情和街道办事处决定的其它特殊启动事项的自然灾害救助应急处置工作。

2. 工作职责

在街救灾应急指挥中心及现场指挥部统一领导下，各成

员单位按照职责分工，各司其职，密切配合，共同开展救灾工作。主要职责如下：

党政办公室：负责防灾减灾组织协调工作；负责传达由防汛、气象等部门提供的天气预报、灾情警报和上级有关防灾减灾工作文件；督促各单位抓好防灾减灾救灾物资供应、储备、调运和畅通保障等工作；做好收集灾情上报与发布，协助做好防灾减灾动员宣传等工作。

平安建设办公室：负责灾情统计上报，应急会议安排，履行街自然灾害救助应急处置办公室相应职责。负责安全生产事故应急管理和重特大事故应急救援协调、指挥工作。评估事故影响范围和程度，为救援行动提供科学、合理的建议。

公共服务办公室：负责协助安置救济灾民，安排好灾民生活。

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负责组织卫生防疫和医疗急救队伍，指导帮助群众开展医疗急救和卫生防疫工作，保证人畜饮水和食品药品卫生安全。

小南海派出所：负责灾情时期的治安保卫工作；加强重点地区的治安管理；必要时实行交通管制，确保运送抢险人员和车辆优先通行；及时处理破坏应急设施、趁灾盗窃、哄抢、破坏抗灾救灾等案件，并予以坚决打击。

中市执法中队：根据灾情发展趋势，适时筹备必要的抢险机械（挖掘机、抽水泵等），负责城市低洼地段内涝除险工作；参与街道组织的其他抢险救援工作。

辖区各学校：负责本校安全的监督管理，组织学校开展

防灾减灾知识宣传，提高师生防灾减灾意识和自救能力，做好灾情时期学生学习生活安全保卫工作。

六、 应急准备

1、 应急安置和医疗卫生场所准备

(1) 应急安置：各社区就近安置点安置受灾群众

(2) 医疗卫生场所：中市街道卫生服务中心。

2、 救灾物资准备

街道救灾物资（雨衣、胶鞋等）准备齐全，各社区救灾物资也已备好。

3、 宣传、培训和演练

(1) 开展社区减灾救灾宣传活动，利用各种媒体宣传灾害知识，宣传应急法律法规和预防、避险、避灾、自救、互救、保险的常识，增强群众的防灾减灾意识和能力。

(2) 街道负责组织各社区两委干部的业务培训。

(3) 自然灾害多发的社区，每年应根据灾害发生特点，适时组织演练，检验并提高应急准备、指挥和响应能力。

(4) 主管部门根据各灾害种类的特点参与或自行组织培训和演习。

七、 预警信息

1、 根据预警信息程度街道按有关规定及时向各社区发布预警预报。

2、 根据提供的灾害预警预报信息，合理提出灾情评估意见。

3、 根据灾害预警信息发出后，域内涉险人员按方案转

移。

八、人员转移及路线

灾害预警信息发出后，涉险人员按指定的路线转移，各社区安排受灾群众就近转移安置点。

九、避灾安置场所

1 安置点情况：各社区已拟设安置点

2 物资保障情况：物资（泡面、矿泉水等）准备妥当。

十、灾情报送

（1）灾情信息报告内容

灾害种类、发生时间、地点、范围、程度（人员、房屋等受损情况）、后果、救灾工作和受灾群众生活安排情况及灾区存在的困难等。

（2）灾情信息报告时间

灾情初报。各社区对于本行政区域内发生的自然灾害，凡造成人员伤亡和较大财产损失的，应在第一时间了解掌握灾情，立即上级汇报。

灾情续报。在重大自然灾害灾情稳定之前，社区均须执行 24 小时零报告制度。各社区每天 8：30 之前将截止到前一天 24 时的灾情向街应急管理所上报。我街每天 9 时之前向区应急管理局上报。特大灾情根据需要随时报告。

灾情核报。各社区在灾情稳定后，应在 1 个工作日内核定灾情，向街道报告。街道在接到报告后，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审核、汇总灾情数据，上报区应急管理局。

（3）灾情核定

街应急管理所协调水利、国土统计等部门进行综合分析、会商，核定灾情。

（4）台账管理

建立因灾死亡人口台账、倒塌房屋台账和需政府救济人口台账，为恢复重建和开展生活救助提供可靠依据。

十一、灾后救助与恢复重建

（一）发生自然灾害的社区、单位，街道各部门要做好灾区群众的生活供给，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善后工作。

（二）各社区、单位要按照有关要求，做好灾情统计、核实工作，做到及时上报街道应急管理所。

（三）卫生部门组织医务人员对灾区进行疫情调查，做好灾后防疫工作。

（四）各社区、单位要迅速组织和帮助辖区群众恢复正常的生活秩序。

十二、附则

预案实施时间：

本预案自印发之日起实施。